



我和神仙有个约会

柳暗花溟
LIUAN HUAMING
WORKS

【一生两世三生缘，几回知君到人间。】

下

最真挚感人的千年爱恋，最爆笑神奇的洪荒生活，
最激动人心的末世之战。

继《神仙也有江湖》之后，

柳暗花溟又一最新力作！

2012年
起点女生网
重磅推荐作品



下
柳暗花溟^著
LIUAN
HUAMING
WORKS

我和神
有个约会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和神仙有个约会.2/柳暗花溟著. —天津:天

津人民出版社,2012.1

ISBN 978 - 7 - 201 - 07256 - 2

I. ①我… II. ①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39616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300051)

邮购部电话:(022)23332469

网址:<http://www.tjrmcbs.com.cn>

电子信箱:tjrmcbs@126.com

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14.5 印张

字数:300 千字

定 价:29.80 元

第五卷 ●●●●●的岁月

- 002 · 第一章 · 胜利大逃亡
- 007 · 第二章 · 同学们
- 012 · 第三章 · 三大一小四个男人
- 018 · 第四章 · 秘术
- 022 · 第五章 · 壳里有乾坤
- 026 · 第六章 · 人间烟火
- 031 · 第七章 · 找胡姥姥去
- 037 · 第八章 · 我是药材
- 041 · 第九章 · 烈爱
- 044 · 第十章 · 在一起

第六卷 ●●●●●自燃

- 050 · 第一章 · 痛失所爱
- 056 · 第二章 · 大秘密
- 063 · 第三章 · 留言
- 069 · 第四章 · 来自天庭的任务
- 074 · 第五章 · 天涯海角
- 081 · 第六章 · 绝美少年的营救
- 086 · 第七章 · 置之死地而后生
- 092 · 第八章 · 巨变
- 097 · 第九章 · 初试真心菜
- 103 · 第十章 · 睡美男

第七卷 来自天上的秋愁

- 112 · 第一章 · 童话
- 116 · 第二章 · 失去的记忆
- 121 · 第三章 · 让我们修炼吧
- 126 · 第四章 · 神器有缘人
- 131 · 第五章 · 承诺
- 136 · 第六章 · 新妖祖的诞生
- 142 · 第七章 · 神兵天将
- 147 · 第八章 · 此时无声胜有声
- 152 · 第九章 · 终于成了黑社会
- 157 · 第十章 · 战神之战

第八卷 将我心，换你心

- 164 · 第一章 · 失心人
- 170 · 第二章 · 往事如风
- 175 · 第三章 · 是死是活
- 181 · 第四章 · 美色，就是用来牺牲的
- 187 · 第五章 · 战地“乱爱”情
- 194 · 第六章 · 初战
- 199 · 第七章 · 隐形帅哥登场
- 205 · 第八章 · 世上最好吃的菜
- 212 · 第九章 · 我恨你
- 219 · 第十章 · 美味“宝石”心



第五卷

激
情
燃
烧
的
岁
月



第一章·胜利大逃亡

自从接受了自己半妖的身份，各种机缘之下，我修炼的一直是名门正派的佛道之法，似乎比别的妖精更早地接触到修仙正途。不过，我从没学过攻击性法术，就像是练武功，内功深厚但招数全然不会。所幸，我有神笔赵天天，令我可以利用各种稀奇古怪的方法屡屡化险为夷。

当初，是化身为梦中人的忘川力主我修炼神笔的，大概他知道我不是个擅长打杀的个性。

不过，三哥也教过我一些狐族的小法术，免得我这个狐族新任长老不能服众。这其中包括对月炼丹、大搬运、腾云飞行、五行遁术和隐身术等等。至于秘术，三哥说每个家族都有不同的修炼方法，既然我妈留了秘籍给我，我就要练习那个。

综上所述，我想出的脱身办法就是发挥自身潜能：运用五行遁术之土遁和隐身法。

这两样法术我都是初学乍练，所以掌握得不是很好。倘若遁走的距离过远，我会半路“出土”。而我隐身的时间也非常短，超不过一刻钟去。

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虚无洞那经常变幻方位的出口在洪荒界的边远处，我是没办法运用这两项法术的，因为不等我到达目的地，我就会显形或者从土里钻出来，被巡逻的天兵看到。但我的运气很好，虚无洞目前正停靠在妖居地附近。

现在我只需要先回妖居地去，找三哥他们想想办法。放眼整个洪荒界，除了十四山三巨头，我最信任的就是胡姥姥、三哥和小九了。

事不宜迟，否则不知道虚无洞又会跑到哪里去，于是我把肉包交给哮天犬看管，自





己又一头扎进了荷包，先快速查了下这世外天地入口处的目录明细，然后跑进放药品的隔间里拿出乙醚，倒在一块毛巾上。

本来我很奇怪，我妈给我备下的常用药中怎么会有乙醚，但现在我只想感谢她的英明。关键时刻，药物也是一种武器呀。

但是哮天犬也不太清楚我在干什么，露出戒备的神色，我只好解释道，“他什么事都要自己扛，所以我先麻翻他，好带他走。你们若信我就别废话了，他这样子耽误得起吗？”说实话我也不知道我做得错与对，他伤成这样，我还给他用乙醚，会不会加重他的伤势？“应龙，快点儿过来！”看到忘川的两颊浮现出不正常的潮红，我知道时间紧迫，果断地发号施令。

应龙迟疑了一下，选择听从我，乖乖伏下身子去。

我奋力抱着忘川，哮天犬在下面顶住他的身体，就这么把他弄上马背，然后在我的带领下一起进入荷包天地。开始时，这个用我妈一千年重修的法力所制成的法宝还拒绝外物进入，逼得我咬破舌尖，喷出一口血来才放行。

我把忘川安置在休息室里，来不及看顾他，直接跑出去，把荷包别在腰里，冲到洞口施展土遁和隐身术，强迫自己集中精神，把修为提升到极致。

人在被逼的时候总会焕发出巨大的潜能，我也一样。原本不熟悉的两种法术居然一次试验成功。当我睁开眼睛，发现已经身在妖居地中，而且正在狐族地宫里。

趁着隐身术还有效，我以最快的速度跑到胡姥姥的住处去，不出所料的，看到三哥和小九都在。

在我现身的一刹那，小九的第一反应就是扑到门边去，想把门关上。

“九儿，快住手。”胡姥姥不紧不慢地说，“这时候玩不了欲擒故纵了，但也不要欲盖弥彰啊。你这么着，不是告诉那些监视咱们的人，你六六姐回来了吗？”

果然姜是老的辣！不过听这语音儿，整个妖居地好像都知道了十四山被破的事，而且已经被监视起来了。而本来我的个性很乌龟的，不仅胆小，而且反应慢，但不知为什么，自从被卷入这场名为平叛的战争，忽然变得果断利落起来。此时听胡姥姥这么一说，立即闪身到从外边监视不到的角落里，紧紧缩着。

“可怜的，吓成这样。”三哥心疼地看着我，跳上桌子，假装吊儿郎当地吃水果，把大半个窗户都挡住了。

我往前蹭了几步，伏在胡姥姥的脚下，求道：“姥姥，麻烦您先跟我走一趟。您老见多识广，跟我看看他伤得如何？要怎么办啊？”

“你把谁带来了？”胡姥姥似乎有点被惊到了，“我只听说你一直待在十四山没出来，想着你定是被卷进这件大事里了，所以妖祖才得了令，紧紧盯着我们狐族。难道你……跟叛党站在一边，也被天庭通缉了吗？”

我用力摇头：“没有没有。可是我欠了十四山的，现在忘川伤得很严重，求姥姥救他。求求您了，再晚些，我怕他……”

“天啊，你居然叫第六天尊的名讳。你们是什么关系？”胡姥姥闭了下眼睛，无力地说。

“他是我的救命恩人。”我努力说服胡姥姥，“我想起以前的事了，当年我被天雷轰得只剩下一根狐毛，是他拼死帮助我妈，把我送到了人界去。这样的恩德，我没报答就算了，结果还被利用，害十四山告破。可是姥姥，我现在没时间跟您细讲，只求您救救他吧。”来洪荒界之前，我妈说过，有难事就找胡姥姥。因为她经历的事情很多，而且当过狐医。

胡姥姥不说话，看起来很挣扎犹豫。她年纪说不清有多大了，人越老就越惜命，过惯了平静日子的她，绝对不想惹上麻烦的。

“于是……六六姐已经把第六天尊带进了咱们家，倘若他真死在这儿……霍炎和平马流只怕不会跟咱们善罢甘休。”小九插嘴，“我听说这次虽然十四山被破，但他们的二当家和三当家全部逃脱了，现在不知潜伏在什么地方，天兵连一点线索也搜不到。”

听到她这话，我心里的石头落下了一块。他们没事，真是太好了，只不知魔童有没有受到牵连？但小九这样说也不只是想让我宽心，肯定是想说服胡姥姥出手。想必比之天庭，老人家更怕无法无天之辈。

果然，胡姥姥皱了下眉头，对我说：“你要我跟你去哪儿？出了这间屋子可就行事不便了。”

我大喜，拜托三哥和小九打掩护，把胡姥姥也带进了荷包里。

胡姥姥仔细看过忘川的伤势，眉头皱得更紧了，“六丫头啊，大事有点不妙，他伤得实在是太重了。”

我一听，眼泪唰的一下就掉了下来。忘川掩饰得太好，纵然我知道他情况不佳，却也没想到居然到了这个地步。看胡姥姥的样子，似乎是在下病危通知似的。

一边的哮天犬和应龙听得懂人言，此时也急了，龇牙咧嘴地发出呜呜声。

我狠狠瞪了它们一眼，双手抓住胡姥姥的胳膊，哀求道：“姥姥，您想想办法。您一定有办法的。他这么强大，数十万天兵也奈何不了他，怎么可能轻易就死？求您了姥姥，不管什么办法，都试一试吧！”

胡姥姥显然被应龙和哮天犬吓到了，绕到我身后道：“六丫头，你不明白，当初第六天尊送你和你妈去人界的事我是知道的，可你知道那是什么样的场面吗？冥王向来公正，从不徇私，那时洪荒界和人界之间的结界壁上也没这么多裂缝，所以第六天尊是硬闯的地府地狱，以一人之力对抗冥河阴兵无数，与冥王也交了手，最后连地藏王菩萨都惊动了，这才打通了通往人界的道路，也才有你的千年之旅。这件事是冥王的奇耻大辱，所以知情人都绝口不提，免得惹冥王动怒。我不清楚你妈用的什么办法求的第六天尊，可他真是豁出了性命帮你，所受的伤也不是一两千年就能彻底恢复的。他以这样的身子经历这次的大战，能留着命，已经很强悍了。现在……”

胡姥姥说到这里，瞄了一眼那对凶兽，嗫嚅了半天才道：“只能尽人事，听天命了。”

“那您就试试吧！”我咬牙道，“不管什么样的结果，我来承担。”



有我这句话，胡姥姥明显底气足了。她伸手入怀，掏出十几颗颜色金色的尖锥形物体来。

“这是千年火凤凰的趾骨。”她解释，“现在第六天尊的身子一片冰凉，必须要以绵绵火气温着内息。我以此物刺向第六天尊身上的十八处灵窍大穴，吊着他一条命再做其他打算。”

有了我的支持，胡姥姥下手如飞。当那尖尖的火凤凰趾骨刺入忘川周身十八处灵窍，我都替他疼，可他却没有什么反应。

“他为什么没醒过来？”我紧张地问。

胡姥姥叹了口气，“不是说了吗？这只是给他吊命的，作用相当于人类的千年老参。第六天尊这样的修为法力，哪是我可以治疗的？必须等他醒过来，自行调息，外力只是辅助，而且还得是法力相当的人才可以。”

我脑海里立即闪过孙悟空、哪吒、霍炎和平马流的样子。不过，我也知道这想法有多么不现实，目前只有等他自己醒来了。

嘱咐了哮天犬和应龙几句，我就和胡姥姥回到正常世界，对三哥和小九说了说我所经历的事和现在的情况。我的意思是待会儿我依旧回到荷包里，再让三哥悄悄把荷包带给孟婆，然后我们就藏在地府里，直到忘川身体恢复。

三哥知道一条通向外界的秘道，除了告诉过我和小九，任何人也不知情。正巧，那条秘道就在黄泉城附近。

我的本意就是让三哥通过这条秘道行事，这样即不会被布下天罗地网的代天者察觉，也不会连累更多的人，可是胡姥姥一听就反对。

“第六天尊现在这种状况，怎么可以到那极阴之地去？你是要救他，还是要杀他啊？”她苦着脸，明显怕忘川有个三长两短，她自己也要担责任，“假如找不到和他法力相当的人来帮忙，最好把他弄到人界去。你也知道，人界的先天精气最为充沛，对他的伤势是有好处的。若要他千年前的旧伤痊愈，暂时不大可能，但是新伤在别处将养或者需要几年，在人界差不多几个月就行了。不过这都要建立在他自行恢复神识的基础上，之前最好找个绝对安静的地方，不要随意移动。记着，荷包不能让我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带着，你遮盖妖气的法门也就骗骗妖祖那档次的东西，真正的高手到了，一下就能看破。”

去人界？忘川这个样子，我如何带着他突破天兵的重围去寻找结界裂隙？从我惯常的路线走，谛听会允许我通过吗？

至于找个绝对安静的地方……

“到秘道去吧？”三哥与我同时想到这个主意，“那里没人去的，人口又在我屋子里。我足不出户的话，既没人会怀疑，照顾你也方便。至于往后的事，等第六天尊清醒点再说。”

略想了下，我点了头。

目前我没有别的办法，也不知道妖居地有没有其他暗岗监视胡姥姥等人，也只好先用这权宜之计了。好在储物荷包中吃喝一应俱全，除了方便的问题，个把月不出来也饿不死。



开始几天，我吃不下、睡不着，充分体会了重要的人有可能离开你时，那种撕心裂肺的担心和没着没落的情绪。若不是忘川的胸口总有些微暖的气息和若有若无的心跳，我可能会崩溃也说不定。

在此期间，三哥很乖地待在家里，倒是小九蹦蹦跶跶地四处玩耍，晚上还勤奋修行，对月吐丹融练，三哥好脾气地在一边指点。其实他们是在我的启发下，把丹丸当成旗语使，以内丹在吸取月华时呈现的各种形状来传递消息。当然了，那些消息全是小九在白天打探出来的。

她是一只没成就、没威胁力的小狐狸，走到哪儿都被别人习惯性无视的。这种情况唯一的好处就是……别人说什么也不背着她，完全当她透明。

从她的“情报”中我得知，平马流和霍炎居然带着残部在彻地连天的天兵围捕中潜了个无影无踪，天庭为此震怒，但也没有办法。忘川从李天王宝塔中走脱的消息根本没放出来，大概是给那最高执法者留了面子。关于魔童的情况，外界一无所知。我想，没有消息就是好消息吧。

总之一切都很“正面”，只除了忘川的沉睡。

看着他美丽宁静如雕像的睡颜、他浓长睫毛覆盖的眼睛、他散落在枕边的白金色长发和他形状清晰漂亮但没有血色的唇，我满脑子胡思乱想，后来竟然想到睡美人的故事。

也许他这样的睡美男需要公主来吻醒，可是这节骨眼儿上我到哪儿给他找公主去？干脆由我这半妖凑合一下吧！

我趁应龙、哮天犬和肉包全部睡着的时候，坐在了床边，慢慢、慢慢地俯下身去。明明是一个急救之吻，不该掺杂半点感情的，却当我们的脸距离越来越近时，心忽然狂跳起来。而不知是不是我的心与他的心总有着莫名其妙的感应，他忽然醒了过来。

“偷亲我？”他虚弱至极地轻笑了下。其实哪里是笑，他似乎连脸部的肌肉也动弹不了，只是轻扯了下唇角，可还是好看得要死。我没见过病人能这样帅的，但他就是。

“我……救你而已。”我结结巴巴地说，脸上有点发热，相信已经微红了，“这叫人工呼吸知道吗？算了，跟你们洪荒界的土包子说不通的。没见识的家伙！”我不服气地哼了声，可是身子却没有直起来，似乎很喜欢与他这样气息相融。

前世只是一千两百年的单恋又如何？他这样的男人太容易动情是不可能的。不过他的眼神却在我脸上奇异地流连了一下，然后哦了一声，近乎叹息着说：“原来……你是我的药啊。”

我连忙点头称是，心想他能开玩笑，就证明在恢复吧。可还没等我再说些什么，他却又沉沉地睡去。我等他睁开眼睛，感觉有一万个世纪之久，他怎么能又不理我呢？好像他只有在黑暗中才能重新积聚起力量，重新骄傲地站着，不向天地低头。

他这一睡，又是很久没醒，我琢磨着这样下去不是办法，应该即刻回人界去，至少现代医疗发达，治不好他的内伤，可以治好他的内脏；恢复不了他的法力，至少可以给失血过多的他一些补充。

和胡姥姥一商量，她老人家给忘川再度请了脉、探了灵台后，同意了我想法。同时她也表示了一点担忧，提醒我绝不能去私闯结界，万一出现打斗和震动，对藏身于荷包天地的忘川也算是外力打击，百损而无一利。

那么，也只有一条路可以走了……去求谛听！

我咬咬牙，立即告别了胡姥姥和小九，由三哥带着，从地宫秘道前往黄泉城。其实，只是到了那个三岔口，我就拿出了谛听送我的鳞片。

随手一晃，这天下间最善于聆听的佛兽就出现在我面前，周身的祥瑞之气令我疲惫的身心立即得了舒缓似的。不过我什么也没说，直接跪倒在它脚下，眼泪情不自禁地涌出。

它一定明白我要做什么，也一定知道荷包里的是什么？我无需多言，只要虔诚就好。不管忘川是不是反叛天庭的人，此刻我们走投无路，我佛若慈悲，就会给我们“自新”的机会。

谛听沉默了一会儿，忽然转身离开了。我心里很绝望，但却执拗地跪着不动，身边的三哥也跟着跪下。过了很久，当我感觉膝盖骨要断折的时候，谛听终于回转，我脑海里立即浮现出一句话，“应龙戾气太重，不得入人界。其他，你好自为之。”

我大喜过望，重重磕了几个头，没想到真的能令谛听徇私，放我们过界。我忍着腿部的剧痛酸麻站起，先到荷包中说明了情况，并把应龙带出来，交到三哥手里。

“三哥，麻烦你照顾它，让它在秘道中等我们回来。”我眼泪汪汪的，“还有……谢谢你。”

三哥眼睛微湿，轻轻拍了一下我的头道：“死丫头，自己人客气什么？又不是不回来了，弄这些戳人心的景儿干什么呢？快走吧，记得给我捎点好东西回来……还有胡姥姥的好酒……还有小九的毛公仔。”

他故意说得诙谐，逗得我心里一亮，跟在谛听身后离开。

呼，终于，我的胜利大逃亡成功了。

第二章·同学们

谛听带我重返我第一次来洪荒界时的路线，我得以又见到了地藏王菩萨。

他依然闭目凝神地悬浮于那火海深崖的上空，以一己之力镇着天底下最恐怖的怨气怒火及邪恶的力量，保住了世间的安宁。

情不自禁的，我驻足仰视着他，甚至忘记了礼敬叩首。他微开双目，再次对我微笑，沉默而慈悲，令我无缘无故地想落泪。

佛爱世人，他爱得比谁都深，所以才甘愿驻留在这地狱的最深处，永世不出。

湿润的双眼中，恍惚见到一个奇怪的物事，远远看去，似乎是忘川送我的那颗价值



三百万美元的鸽血红宝石，就放在地藏王菩萨的蒲团上。

我心里升起了一个大大的谜团，只是我没有机会询问，谛听只看了我一眼，我的脚就自意识地移动，通过那条细长的山隙进入空无一人的山谷，然后画出两界之门，直接进了我家小院。

到了家，我的心瞬间就觉得平静了。虽然空无一人，虽然尘土遍地，但我妈的气息仿佛还在，令我有一种很安全的感觉。

我沉溺了一会儿就忙碌起来，先把荷包摆到安全的地方，然后就开始做大扫除。

细细擦洗过每一个角落和每一件家具物件，又通风了半天，我的手已经冻得像小胡萝卜似的了。再看天空，阴云密布，在渐起的北风下显得越来越沉重，看来大雪将至。

虽然是平房小院，但早几年已经通了暖气，而且还是地暖，所以关上门窗后，温度迅速回升，室内温暖如春。我把床铺得又软又暖后，就钻进荷包把忘川扶出来。

应龙不在，本来我很发愁要怎么办，没想到哮天犬变化成一个皮肤黑黑、眼睛大大的少年背着自己的主人。不过他还是不会说人话，要把爪子，不，现在是人手搭在我的手上进行内心交流。还有，屋子一热，他就吐舌头，完全还是狗狗的习性。

反观肉包，兴奋坏了，四处又闻又嗅，可算回到自己的家了，胆气更足，对哮天犬恶行恶状，好像是说：这是我家，你小样儿的给我老实一点！

不过它有一个大优点，就是从来不护食，过了没一会儿就扯出放在柜子最下层的鸡肉奶酪小零食来，慷慨地和哮天犬一起分享。

看着它们，我有浑身无力的感觉，因为我不能这样无忧无虑，好不容易安全了些，却要考虑下一步怎么办。

忘川还没醒过来，我需要送他去医院，可是他肯定不愿意让医生们瞎折腾他，做那一大堆检查。还有，我隐居在自己家真的没事吗？天庭已经知道忘川和我逃跑了，他们会不会追到人界来？最重要的，民生问题怎么解决？我是可以随便买点儿吃，但病号饭怎么办？我脑子里的食谱药膳不知几多，可是我做不出来呀。

正踌躇，哮天犬和肉包忽然同时跳起来，警惕地望着屋外，肉包更是开始大叫。

我吓坏了，难道天庭的追兵这么快就到了？可目前忘川这个样子，我如何保护得了他？

“谁在里面？是六妈吗？”正惊慌失措着，一个娇嫩甜美的女声响起。

“是邻居。”我瞬间松了口气，对哮天犬说，然后又安抚肉包，让它别再大叫，告诉它是朵朵姐来找我。然后我自己平顺了下气息，高声应着去开门。

院门外，站着一个二十岁出头的少女，模样和她的声音一样可爱，穿着小红棉夹克，耳朵上戴着白色毛绒耳套，正是我们这一条街业主委员会大妈的女儿，名叫朵朵。

“六六姐你回来啦！”她很开心地给了我一个热情大抱抱，“我妈听到院子里有声音，不像是贼，她老人家耳朵还真灵啊。”她笑起来。

看到她年轻明朗的笑脸，我忽然觉得心情放松好多。又忽然想起一件事，忙道：“我才回来，一会儿收拾收拾就去交暖气费。”朵朵妈是业主委员会的负责人，平时会管理这些



小事的。

朵朵连忙摇手，“六六姐不知道吗？六妈临去旅行时交了五年的暖气费，水电卡也充足了费用。说了，这一次是环球旅行，至少得走五六年，但怕六六姐寒暑假会回家，早安排好一切琐事了。”

我一愣，眼眶不禁有点湿润。我妈这是通过邻居的口告诉我，五六年内不会回来，叫我不要担心。不过，寒暑假？我妈到底是怎么对邻居们解释我的消失？

“她把我重回学校的事说了？”我刺探，但说得含糊。

果然我从朵朵那里得到了有用的反馈信息，“是啊，六妈说六六姐去法国学习做西餐。唉呀呀，我妈就说你这么好学，将来一定是个大厨师。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顶级厨师可是很赚钱的，年薪百万，甚至千万的都有。”朵朵看着我的眼睛直冒银色的星星。当然啦，她一边说一边往院子里瞄，大概感觉出屋子里还有别人。

我一回头，发现她不是凭感觉，而是哮天犬确实抱着肉包从窗户往外看。没辙了，狗都是好奇心很重的动物，有丁点动静就会跑出来关注。可是哮天犬忘记它现在是人形了，好在它法力比我深，变人变狗身上都会带着衣服，不像我，只要一变化，必定裸体。

“哎呀，肉包跟回来了啊！”朵朵看清楚那只褐色的小东西，立即欢快地叫了一声，没等我邀请，自己就冲进院子，推门进屋。我怕发生什么误会，吓得紧随其后。

和所有少女一样，朵朵是绒毛控，偏偏肉包性格孤僻，对除我家以外的人都有敌意，所以之前朵朵和肉包相处的模式就是朵朵笑咪咪地想抚摸肉包，还带来食物和玩具贿赂，可肉包就跳来跳去不让她碰，并配合着大叫。

这回也是一样，朵朵锲而不舍地表示好感，肉包锲而不舍地拒绝，旁边的哮天犬还赞助了一些狰狞凶恶的面貌。我见了这情况赶紧冲过去，怕再耽误会儿，说不定哮天犬真会咬人了。

也是在这时候，朵朵才终于注意到屋子里还有别人。

“六六姐有客人啊？”这小甜妞问，瞄向哮天犬的目光很好感，但当她看到忘川，就完全变成惊艳了。

我拉住哮天犬的手，警告它眼前的女孩是好姑娘，是我的邻居，不许它随意暴起伤人，然后支吾着道：“是我在留学时认识的同学。他们……在外国长大，对中国文化很有兴趣，所以这回跟我回来……一起过年。”

朵朵哦了一声，对哮天犬伸出手，“你好啊，小黑子弟弟。”

我一听可不是嘛，哮天犬目前的样子就是十五六岁的小黑一名。本来我心里很烦躁，此时被朵朵一闹，顿时轻松不少。

“小黑子不习惯与人肢体接触。”我拉下朵朵的手，在她耳边胡编道，“他是中非混血，小时候受过刺激，你可别招他。还有，他是哑巴，不会说话的。”

朵朵同情地叹息道：“赶紧找心理医生治啊，多可爱的小孩，才这么小就能上顶级厨师学校，很有天赋呀，可不能就这么毁了。”

你比人家大不了多少好不好？我心道。发现朵朵的注意力转移到了忘川那里，若不是哮天犬很故意地拦在床前，她都可能去摸忘川了。

“这位同学长得帅啊！”她惊叹，“头发是白金色的哎，染的吗？”

我连忙点头。

忘川自己到人界来时，发色和发型会变得正常，但现在他是在昏迷的情况下，也只能保持原貌。这样一来，他整个人就焕发出卓绝清贵的气息来，绝非人间所有，也绝对引人注目，哪怕他还在沉睡。

“他肯定是中欧的混血，五官多精致，肤色多白啊。”朵朵继续沉醉。

唉，忘川的五官是很漂亮，算得上毫无瑕疵，可 he 现在是苍白好不好？不是皮肤白！还护士呢，什么眼神啊！

我腹诽着，之后突然灵机一动。

“朵朵，你正好帮我个忙！”我拉住她的手，“我这个朋友不是在睡觉，而是昏睡。他下了飞机后，去做了点儿危险的极限运动，结果出了状况，失血过多。可他偏偏死也不去医院，也是怪癖啦。我正发愁呢，正好你就来了，你简直就是他的天使。”

我使劲夸朵朵，因为她是一家有名医院的外科护士。我的意思是，让朵朵去拿点简单的设备，在我家给忘川输点血。当然啦，我就是血牛，而且是O型万能血牛。

白衣天使一听有伤员，立即表现出了职业素养，简单地检查了一下后就说忘川的心脏太微弱，体温又过低，实在处于非常危险的状态了，一定要去医院不可。

我连忙阻拦，说这家伙性格很偏执的，发过誓不进医院，如果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送他去了，他清醒后肯定要自杀，那样倒不如不救他，让他直接死了算了。再说，可以先试试我的方法，万一不行，再考虑其他不迟。

朵朵流露出难以置信的神色，但还是立即跑走，很快拿了简单的输血设备来。她一再确认我们的血型没有问题，然后就在医疗如此发达的今天，却像野外营救似的，把我的血输入忘川的体内。

“你看他的脸色是不是有些红润了？”输血中，我盯着忘川的脸看了好久，得出结论。不过也可能是我的心理作用，我太希望他醒过来了，他脆弱的样子实在让我很不习惯，倒宁愿他跳起来，说着看不起我的话，用轻蔑嘲笑的眼神看我。

真贱骨头！

“我觉得他情况很严重哦，哪能这么快起作用。但他体温太低，我怕都不能维持他自身的生理机能，而你的血是温热的，对他有好处。”

我暗舒了口气。

有作用就好，哪怕只有一点点，哪怕让我多输点血，超过警戒线也没关系。

朵朵走后，我进行了疯狂的采购，补充家里的食材和日用品。哮天犬要在家照看着还没有清醒、但气息平顺不少的忘川，我只好一个人背着小山样的东西往家运。但就算如此，我连个粥也不敢煮，心里悲伤地想：什么时候，我能亲手给忘川做一顿美味的饭，



哪怕只有一次，也算是圆满了吧。

最后我只得溜去以前工作的地方，找我师傅，做了些补血补气的药膳粥，又买了些好消化且清淡的饭菜回家。

临离开时我师傅问我：“六六啊，这饭是给男的还是女的？你知道，男女的补法不一样。”

“男的。”我低头。

可我奇怪我为什么低头？或者，是因为我受不了师傅那期望的目光。但这样一来，倒好像我心虚做过什么坏事似的。

果然，我师傅犹豫了一下，语重心长地对我说：“六六啊，师傅还是希望你在厨艺一道上再努把力，毕竟你很有天赋，可能就差突破一个奇怪的关口。不是师傅迷信，而是师傅有直觉。别为了付而且那个败家子就失去人生目标，放纵自己，天天想着找男朋友，那样只能令亲者痛、仇者快。你还年轻，要做一番事业才对。女孩当自强，知道吗？”

我郑重点头，我真的明白师傅的话，我也没从打算依靠男人生活，只是现在情况有些不同，我正面临着巨大的难关，照顾忘川是我目前最应该做的事。不过……这和付而且有什么关系？我与他分手都半年多了，难道还有流言？

我跟我师傅打听，他吞吞吐吐、支支吾吾地说了半天，我才明白原来我人虽然离开了，但诋毁我名誉的八卦却从没停止过，据我师傅说，大部分是从杨脂玉那里传出来的。

在传闻中，我死缠着付而且不放手，三番五次纠缠不休。

我气坏了，觉得内息乱窜，身体后部发热，我怕我当场变形成九尾狐，立即跟师傅保证了一下，匆匆离开饭店。我尽量找小路走，在寒冷的空气中发泄怒火，可没想到才没走两步，就看到付而且的车子驶进饭店后面的小巷。我连忙闪身进黑暗中，不想被他看到。不是怕，而是不想惹不必要的麻烦。郁闷地回到家，看忘川还是没醒，那自然就不能进食。而我也没什么胃口，给哮天犬和肉包弄了东西吃，自己先去洗个热水澡。哪想到正一边冲水一边降火，忽然听到有人敲门，还很急的样子。

我的第一反应很烦躁，觉得肯定是刚才没有躲过付而且的贼眼，被他看到了。“以后离我远点儿，我不想看到你！”我开了门就大叫，然后愣住了。

门外，站着我绝对意想不到的人：霍炎。

他的眼瞳在暗夜时闪着星光，红发在夜色中呈现出奇异的色彩，宛如醇厚的红酒。从没有这一刻，他显得那么高大、那么坚强，站在门外就好像能为门里的我遮风挡雨似的。

“你怎么来了？”我用的是询问句，可是却高兴得伸出了手，眼中也涌上水意。我不是个喜欢做主的人，忘川这样我很担心，而有霍炎在，似乎天地都豁亮了。

霍炎一笑，仍然是那邪肆的眉眼，却很给我温暖的感觉。他也伸出手，却没握到我。我的手被向下拉，抓到一双小手里。

“死老头儿，没事就想泡我老婆！”

我一低头，正对上魔童的小脸。

霍炎抢先一步，挤进门来，皱眉道：“你的修为高到已经不怕冷了吗？为什么穿成这样？头发都冻上了。”他捏起我颊边已经僵硬的湿发，狠瞪了我一眼，拦腰抱起我就走。

魔童追在后面喊：“士可杀、不可辱。朋友妻，不可戏。宁可站着死，绝不跪着生。”之类的废话，紧追在后面。

我提醒他关好大门。

他一边照做，一边不耐烦地道：“有本魔主在，你还担心有贼敢进来吗？全部杀死杀死杀死！”

我生生被他逗乐了，忽然又想起，他们怎么会来人界？不是出什么事了吧？平马流呢？而且，再有人看到他们，我如何解释？我的同学是不是太多了点？年纪也差太多了吧？

第三章·三大一小四个男人

更大的惊喜在后面。

霍炎抱我进屋的时候，忘川居然苏醒了。他腿屈起，腿长长地伸着，倚着墙，打横坐在床上，虽然看起来还是很虚弱苍白，极度的疲惫也缠绕在他的眉头，但毕竟是醒了。

哮天犬一脸狂喜地蹲在床边的地上。注意，是人形。那模样就连肉包也不屑看，只趴在一边打盹儿。

“没死？”这是霍炎所说的第一句话，语气上初听有点挑衅，细细咂摸就能发现那种生死之交的浓浓关心。

“她快冻死了。”忘川的目光落在我身上，瞄了两眼我光光的小腿和赤脚，答非所问。这两个人，就不能正常的对话吗？

“看到了吗？明明是这个半死不活的家伙在抢我的老婆。”还是霍炎最先开口，对着魔童哼了一声，“滚远点儿，以后别总缠着本大爷。”

“我同意他是最阴险的人，但本小爷要先和你说清楚所有权。”魔童踏上前一步，小小胖胖的身子挺得笔直，伸手朝我一指，“这个半妖是我的。”

“屁话，是我明媒正娶过的，你这小子别胡搅蛮缠！”

魔童奸诈地笑，带着“我不和你这没大脑的家伙计较”的神情，瞪了霍炎一眼，然后对我说：“你现在马上离开这个笨蛋，我可以假装忘记你曾经做过的背叛我的事。”

他说得煞有介事，再加上那只指向我的、娇嫩的小胖手指头，害我突然想笑。不过我还没笑出来，沉默不语的忘川突然伸臂搂住了我，做出了挑衅的态势。唉，我明明跟他没什么，可男人的幼稚好斗是天性，就算他是高高在上的神也一样。只是他的身体状况还是很糟，因为他只做了这么个简单的动作就很吃力，别人看不出来，但我紧挨着他的身体，